

花蓮縣七卡樹岸文化發展協會
壽豐鄉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
111 年度 資源連結會議
計畫書

一、前言：

資源連結是社會工作者必須掌握的專業技巧，社會工作者作為資源連結者，動員和整合社區中蘊藏的各類資源，才能為有需求的個人或群體提供更有效的服務。那麼，怎麼更有效的去連結資源，接下來我們聊聊連結資源的意義和怎麼樣更好的資源連結。社區工作是一種強調依靠社區力量，整合社區資源，強化社區功能解決問題的工作方法。

大部分的社會資源都以「點」的方式存在，例如社會福利機構、民間慈善團體、社區發展協會等等，如果未給予服務整合，就會呈現分散片段的點狀分佈，雖可以發揮服務的功能，不過常造成資源重疊、浪費或不足的現象。有完整性及具體性的資源網絡建置，彼此相互協調合作，而能針對其個別需求提供個別化服務，以便共同有效的滿足受服務者的需求。(摘錄網絡文章)

此次會議邀請壽豐鄉轄內學校校長和老師，透過會議討論之議題與本中心有很好的互動及連結合作之關係。本中心安排社福單位宣導相關兒童及青少年之資訊，讓學校了解及知道如何協助學生家庭連結相關社福單位。

二、依據 111 年度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實施計畫辦理。

三、目的：

1. 藉由各社福單位提供相關的資源，讓學校認識相關社福服務之項目。
2. 透過會議所提的議題討論，彼此交換意見，建立良好關係。

四、辦理單位：

- (1)指導單位: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花蓮縣政府
- (2)主辦單位:花蓮縣七卡樹岸文化發展協會
- (3)執行單位:花蓮縣壽豐鄉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

五、實施方式:(討論會議內容，如檢附會議議程提案)

- (1)辦理日期:111 年 11 月 16 日(三)下午 14:00
- (2)辦理地點:文康中心會議室 1F
- (3)參與對象:壽豐鄉各級國小及國中學校
- (4)預計人數:15 人

六、會議流程：

時間	會議內容	負責人	備註
14:00-14:30	報到	社工、志工	壽豐原家中心
14:30-14:40	致詞-理事長/行政督導	張春美 社工	壽豐原家中心
14:40-15:00	介紹參與單位	林榮元 督導	七卡樹岸協會
15:00-15:20	壽豐原家中心業務報告	張春美 社工	壽豐原家中心
15:20-15:30	休息一下		
15:30-16:10	※社福單位業務宣導： 兒福聯盟 愛基金會 勵馨基金會-青少年	張春美 社工	壽豐原家中心
16:10-17:00	議題討論及意見交流	林榮元 督導	七卡樹岸協會
17:00	賦歸		

七、預期效應：

1. 學校參與此次會議預計 80%人員參與。
2. 有 80%知道社福單位宣導之內容，並知道如何尋求資源。
3. 此次會議參與者與本中心有良好互動關係。

八、經費概算：

項目	單位	數量	單價	小計	備註
場地費	場	1	500	500	
餐點費	份	15	60	900	
會議手冊	本	15	50	750	
雜支				150	礦泉水
合計				\$2,300	

※以上經費各項相互勻支

九、工作進度表：

項目	七月	八月	九月	十月	十一月
撰寫計畫書					
聯繫邀請社福單位宣導					
行文邀請之社福單位及學校單位			延		
統計宣導單位			期		
製作回饋表及簽到表			辦		
會議手冊			理		
執行會議					
核銷及成果					

十、工作分配:

負責人	工作項目
張春美 社工	撰寫計畫書、聯繫社福單位、行文、統計參與人數、製作簽到表、會議手冊、製作回饋表
沈芷婷 社工	會議記錄、拍照
本中心志工	簽到、量額溫

十一、預期風險評估及防範措施:

因應新冠肺炎 COVID-19(武漢肺炎)疫情爆發並持續延燒中，造成感染的冠狀病毒會藉由飛沫與接觸傳染，因此會議期間應做好自身防疫，會議盡量保持 1.5 公尺的距離，且會議過程中全程戴口罩。

十二、附件：(簽到表、QR 回饋表、會議議程、報名表)

會議流程

時間	會議內容	負責人	備註
14:00-14:30	報到	沈芷婷 社工	壽豐原家中心
14:30-14:40	致詞-理事長/督導	張春美 社工	壽豐原家中心
14:40-15:00	介紹參與單位	林榮元 督導	七卡樹岸協會
15:00-15:20	壽豐原家中心業務報告	張春美 社工	壽豐原家中心
15:20-15:30	休息		
15:30-16:20	※社福單位業務介紹 1. 兒福聯盟 2. 愛基會 3. 勵馨基金會-青少年	張春美 社工	壽豐原家中心
16:20-17:00	議題討論及意見交流	林榮元 督導	七卡樹岸協會
17:00	賦歸		

※請於 11/09 前填寫 google 表單報名表，謝謝!

※報名網址: <https://forms.gle/s4iwqDAaL149qN2Q9>



※如有疑問請洽詢 03-8653071 /0928653071 張春美 社工員